

致：邓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# 中标内容及条件

No:豫( )字[ ]号

根据邓州市2023年39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(主体部分)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2023年09月07日提交的投标文件,经评标委员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,已完成评审和中标公示,确定你公司中标。请收到本通知书后5天内,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。

工程名称	邓州市2023年39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(主体部分)	标段	
中标内容	本项目施工方案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		
工程规模	本项目施工方案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	工程特征	
质量	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	工期	90日历天
中标价	中标金额:人民币壹仟壹佰贰拾肆万陆仟肆佰柒拾壹元伍角玖分 ¥11246471.59元		
项目经理	周昌岭	证书编号	豫 241111123451
招标代理机构	河南德馨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	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



##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邓州市市政工程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邓州市2023年39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主体部分）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# 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邓州市2023年39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主体部分）
2. 工程地点：邓州市
3. 工程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文号：
4. 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。
5. 工程内容及规模：白云小区、财政所家属楼、地税局家属楼、电脑城、二高中家属楼、二所家属院、二小家属楼、房管局家属楼、干休所小区家属楼、钢窗厂家属院、古城办事处家属楼、机电公司家属楼、检察院家属楼、经贸委家属楼、卷烟厂家属楼（A区、B区、C区、D区）、老财局家属楼、老干部局家属楼、老四高家属楼、老武装部家属院、棉麻小区、民政局家属楼、农村信用社家属院、农发行家属楼、农机局家属楼、三初中家属院、生产公司家属院、市政公司家属楼、税局家属楼、税务分局家属楼、体育场家属楼、微博站、物资公司西家属院、信用社家属楼、医药公司家属楼、银行家属楼、自来水家属楼。主要包括：外墙改造及屋面防水等。
6. 工程承包范围：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项目施工总承包。

### 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始工作日期：2023年9月25日。

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：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，工期为90日历天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3年12月24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90日历天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

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### 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。

### 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. 签约合同价（含税）为：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壹仟壹佰贰拾肆万陆仟肆佰柒拾壹元伍角玖分（¥：11246471.59元）。其中：

(1)不含税价为：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壹仟零叁拾壹万柒仟捌佰陆拾叁元捌角肆分（¥：10317863.84元）；

(2)税金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玖拾贰万捌仟陆佰零柒元柒角伍分（¥：928607.75元）；

#### 2. 合同价格形式：

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，合同价格不予调整，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。

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：整个项目过程造价控制按照邓政【2021】25号文件执行。

### 五、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

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：周昌岭。

### 六、合同文件构成

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中标通知书（如果有）；
- (2)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（如果有）；
- (3) 专用合同条件及《发包人要求》等附件；
- (4) 通用合同条件；
- (5) 承包人建议书；
- (6) 价格清单；
- (7)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，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。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。

## 七、承诺

1.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2.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等工作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## 八、订立时间

本合同于 2023年9月16日订立。

## 九、订立地点

本合同在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订立。

## 十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，并自签订之日生效。

## 十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捌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贰份，承包人执陆份。

发包人：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公章) 承包人：邓州市市政工程公司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)

(签字)

组织机构代码：1141138100603261XQ

组织机构代码：91411381176762105U

地 址：邓州市新华中路 17 号

地 址：邓州市雷锋路中段

邮政编码：474150

邮政编码：474150

法定代表人：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：唐新渊

委托代理人：\_\_\_\_\_

委托代理人：陈志厚

电 话：\_\_\_\_\_

电 话：0377-83823900

传 真：\_\_\_\_\_

传 真：0377-66059817

电子信箱：\_\_\_\_\_

电子信箱：656804227@QQ.COM

开户银行：\_\_\_\_\_

开户银行：农行邓州市支行

账 号：\_\_\_\_\_

账 号：16661101040002624